



政治监督要从实处着手

姜全文

政治监督不是空泛的、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实践的，有着明确的目标任务、丰富的内涵内容和具体的着力点。新时代强化政治监督，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必须深刻领悟强化政治监督的战略考量和时代内涵，做实做细政治监督，保障“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

坚持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实践中，还有个别党员领导干部不坚持原则甘当“老好人”，遇到问题上推下卸“甩锅主义”等，这类问题表面上看是工作

态度、工作能力问题，实质是政治意识不强、政治站位不高、政治立场不坚定的表现。纪检监察机关在对党员干部的问题线索处置和定性量纪中，要手持“望远镜”“显微镜”，用好政治标尺，全面分析研判，精准把握界定，识别其政治立场和政治定力，透视其政治品格和境界操守，明辨其政治态度和思想倾向，对查实的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严肃追究问责，放大震慑效应。

精准把握政治监督的内涵和

范围。要把践行政治要求贯穿于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全过程，把保障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做到令行禁止作为首要任务，确保政令畅通、步调一致；坚持以系统观念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有效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织密监督网应对风险挑战；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精准把握政策策略，充分激

发党员干部内生动力。同时要把握时势变化，及时跟进阶段性目标和要求，聚焦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知责、负责、守责、尽责。

创新方式方法，监督于问题未发之时。政治问题往往隐蔽性强、变异性强、破坏力大，要求纪检监察机关找准政治监督的“风向标”，坚持关口前移、预警在先，克服事后查处的局限性。在综合运用常规监督方式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创新监督协同配合、线索

移送、信息沟通、政治生态评价、大数据分析等手段，用好政治监督提示、履责重点提醒、纪检监察建议等载体，着力解决因压力传导不到位、信息掌握不对称、沟通协调不畅通等制约监督质效的体制机制问题。以小见大、由内到外、由表及里，查找管理漏洞、制度空隙、责任盲区和教育短板，全方位、多角度查找政治落差温差，纠正政治偏差，把问题解决在源头。(刊于2021年2月25日《中国纪检监察报》)

文登区纪委监委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

3月3日，文登区纪委监委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落实国家、省、市、区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精神，对区纪委监委机关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进行动员部署，掀起党史学习教育热潮。文登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姜全文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全区纪检监察机关要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认真学习，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会议要求，要集中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结合中国共产党历史、本地区党的历史和自身党组织发展情况，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学史明理，通过回望和学习党的历史，真学真信马克思主义，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解决好党员干部自身问题。要学史增信，走好“清廉之路”，不断增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信心，用好政治监督“四张清单”，建立政治生态



评价体系，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要学史崇德，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建立健全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长效治理机制，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破除“四风”顽疾，推进干部作风改进。要学史力行，做到学思践悟，知行合一，

做实监督首责，构建明责、预警、防控、跟进、贯通“五位一体”机制，推动监督下沉、监督落地、监督于问题未发之时。要抓好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以担当实干精神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届文登区委第十四轮巡察工作启动

2月25日，一届文登区委第十四轮巡察正式启动，现场巡察时间从3月2日至4月30日。

一、巡察对象

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海洋发展局、商务局、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城市资产经营公司、丰登农业发展公司、化工产业园发展中心、海洋环境监测站、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住房保障公共服务中心、人防事务服务中心、米山水库综合服务中心、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威海市文登区委员会、计划生育协会等15个部门单位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

二、巡察内容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部署，坚守政治巡察定位，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贯彻“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巡视工作方针，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聚焦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关注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等，深入开展政治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三、方式方法

巡察主要采取召开动员会议、听取汇报、民主测评、设立联系电话和意见箱、个别谈话、召开座谈会、调阅有关资料、明察暗访、列席有关会议、受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

四、反映问题渠道

巡察组在巡察期间开设巡察工作联系电话、意见箱和电子邮箱，公布邮政地址，受理举报和反映的时间截止4月30日。

区委巡察组受理反映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下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等。对反映群众利益诉求、涉法涉诉问题等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举报和问题反映，将按规定交有关部门处理。

五、区委巡察组工作权限

1. 区委巡察组依靠被巡察党组织开展工作，不干预被巡察单位的正常工作，不履行执纪审查的职责。

2. 区委巡察组应当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对巡察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及时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请示报告。

3. 巡察期间，经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区委巡察组可以将被巡

察党组织管理的干部涉嫌违纪违法的具体问题线索，移交有关部门处理；对群众反映强烈、明显违反规定并且能够及时解决的问题，向被巡察党组织提出处理建议。

六、巡察工作纪律与责任

1. 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巡察工作的领导。

2. 落实市区巡察工作联动机制，对于市委巡察机构提出的整改意见和移交事项，区委巡察机构应建立台账督促落实，跟踪了解，及时报告。

3. 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检察、财政、审计、信访、社会事务协调中心、国有资产服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应当支持配合巡察工作，为开展巡察工作提供信息、人员、专业和技术支持。对违反规定不支持配合巡察工作，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据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

4. 巡察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巡察工作纪律。

5. 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应当自觉接受巡察监督，积极配合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认真整改巡察反馈问题，办理移交问题线索。党员应当向区委巡察组如实反映情况。

一届文登区委第十四轮巡察完成进驻

3月2日至4月30日，按照文登区委统一部署，区委巡察组集中进驻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海洋发展局、商务局、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城市资产经营公司、丰登农业发展公司、化工产业园发展中心、海洋环境监测站、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住房保障公共服务中心、人防事务服务中心、米山水库综合服务中心、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威海市文登区委员会、计划生育协会等15个部门单位，开展对相关党组织巡察工作，标志着一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工作全面展开。

进驻当天，巡察组召开巡察工作

动员会。会议强调各巡察组要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准确把握巡察工作内涵要求，精准有效开展政治监督。会议要求被巡察党组织切实增强接受监督的政治自觉，主动接受巡察监督，全面支持配合区委巡察组工作。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作表态发言。

巡察工作将坚守政治巡察定位，把督促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巡视工作方针，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

正之风，聚焦党组织领导班子和队伍建设，关注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等，深入开展政治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巡察主要采取个别谈话、调阅资料、明察暗访、受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进行。区委巡察组在巡察期间开设巡察工作联系电话、意见箱和电子邮箱，主要受理反映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下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等，受理举报和反映的时间截止4月30日。

文登区新时代纪检监察风采录

开展警示教育

文登区纪委监委班子成员深入各镇街对警示教育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指导，督促各镇街党(工)委扎实做好“以案四释”活动。



▲图为区纪委监委班子成员到经济开发区开展廉政教育专题授课。

推动纪法贯通

文登区纪委监委商请检察机关提前介入某涉嫌职务犯罪案件，就事实证据、定性处理等沟通意见。



压实主体责任

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结合分工调整，到各被监督单位对“一把手”进行廉政谈话，进一步压实责任。



▲图为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到区司法局开展廉政谈话。

严抓纪律作风

各派驻纪检监察组、镇街纪(工)委针对干部工作纪律、工作作风情况开展察访。



▲图为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到被监督单位督导工作纪律。